

##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世宝”或“公司”）因筹划资产收购事项，经申请，公司 A 股股票（证券代码：002703，证券简称：浙江世宝）自 2016 年 1 月 21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开市起停牌。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，上述资产收购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 A 股股票自 2016 年 2 月 25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。

本次资产收购的交易标的为同行业公司。公司已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、法律顾问、审计机构、评估机构正在对交易标的进行尽职调查，主要交易条款正在逐项落实中。公司承诺争取停牌时间不超过 30 个自然日，即承诺争取在 2016 年 3 月 25 日前披露符合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 号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》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（或报告书），公司 A 股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（或报告书）后复牌。

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（或报告书），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。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，公司 A 股股票将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上午开市起复牌，公司承诺自 A 股股票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公司提出延期复牌申请并获交易所同意的，公司承诺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三个月，如公司仍未能在延期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（或报告书），公司承诺自公司 A 股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，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，公司承诺自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公司 A 股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复牌。

**风险提示:**

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尚存较大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

**备查文件:**

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2月25日